

附件 6

陕西师范大学学院采购仪器设备验收情况登记表

合同编号	WX200370/20FT1338
学院（单位）名称	化学化工学院
供货单位	西安浩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验收情况及结论（详细说明开箱到货、安装调试、技术培训、试运行、技术指标测试检验、样品测试使用等情况，验收结论）：

该合同设备到货后，由制造商工程师、供应商代表和项目组成员共同开箱，设备的型号、品牌、外观描述均与合同相符。随后制造商工程师进行了安装和调试，按照合同逐条对技术参数进行了检验，并进行样品测试，设备功能与合同要求相符。截止目前，项目组已对该合同设备进行了多次使用，均能够顺利运行并进行样品测试。项目组认为该项目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可以验收。

综上所述，本项目验收结论为 合格。

注：结论空格处内容请手填，给出验收定性结论，即合格或不合格。

验收人员签字（最少三人）：

葛双青 李佳庚 董国川

日期：2022.8.9

单位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意见：

周泓

签字：周泓

日期：2022.8.9

注：1. 此表适用于所有签署了购货合同或者技术协议的物资设备零星采购项目。

2. 物资设备正常运行且具备验收条件后，项目组方可组织验收。

3. 本表一式两份，一份自行留存，一份用于财务报销。

验收完成后，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在搜索框中填写本项目合同编号或名称，点击“查询”，找到本项目对应条目，在“验收情况”列点击“上传”，通过拍照或直接上传本表（已签字版本）及相应附件（如有），即可完成验收登记。

